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

关于征集 **2026** 年度重大非共识项目立项建议的通告

为鼓励科研人员大胆探索、勇闯科技“无人区”，促进重大原始创新和颠覆性创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现面向广大科研人员征集重大非共识项目立项建议。

一、项目定位

重大非共识项目资助科研人员从事重大原始创新和颠覆性创新研究工作，聚焦“四个面向”，支持科研人员在国际科技竞争“无人区”开辟研究方向，引领构建有利于创新的良好生态，推动我国基础研究高质量发展。重大非共识项目应至少同时具有前 3 个特点：

（一）意义重大。研究工作具有或潜在具有重大科学意义或技术价值。

（二）争议性大。研究内容具有原创性或颠覆性，尚未取得领域内专家的共识，有较大争议，难以通过常规评审机制获得资助。

（三）风险性高。研究工作探索性强，难以通过现有科学认知判断研究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运用现有手段和条件完成研究的风险性高，实施难度大。

（四）交叉性强。研究内容具有明显的学科交叉性质。

二、资助规模和资助模式

重大非共识项目直接费用资助强度一般为100-1000万元/项，资助期限一般不超过5年。

重大非共识项目采用“按需-分段-长期”的资助模式。申请人可以灵活选择资助期限，并按照研究实际需求实事求是申请经费。按照分阶段支持、逐步增加强度的方式，在不同研究阶段给予不同的资助强度。对于后续有望取得重大突破的项目，可以申请延续资助。

三、申请须知

（一）重大非共识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范围。科研人员申请（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和正在承担（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的重大非共识项目合计限1项。

（二）建议领域代码请根据项目研究内容涉及的领域自行选择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相应的申请代码。

四、提交程序

（一）请于2026年9月15日前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提交重大非共识项目立项建议（附件），逾期提交或材料不全的建议，本年度暂不受理。

1.电子版（PDF版和Word版文件）发送至以下邮箱：gongcai-5@nsfc.gov.cn。

2.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1 份）邮寄至以下地址（建议选择 EMS，以邮戳日期为准）：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 83 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科学部 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收），邮编：100085，电话：010-62329609。

（二）建议项目通过评议遴选后，将通知建议人填报正式申请，未通过的建议不再另行通知。

五、联系方式

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010-62329609。